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024 年度,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、"联动科技")董事会在全体董事的共同努力下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(以下简称"《证券法》")、《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章程》")等规定,切实履行董事会职能,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有效地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,保证了公司持续、健康、稳定的发展。现将 2024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:

一、2024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

报告期内,受益于行业复苏态势,下游客户对半导体测试设备的需求增加带动公司 202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1,125.27 万元,同比增长 31.60%。面对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,公司始终秉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,通过持续丰富产品类型并拓展产品线,强化人才梯队建设,并保持高强度研发投入,在技术迭代与市场需求间构建核心竞争力,期间研发投入金额达 11,754.72 万元,同比增长 34.95%,占营业收入比例达 37.77%,研发团队扩张至 284 人,在推进产品产业化和技术迭代升级方面成效显著,产品市场竞争力持续提升。与此同时,公司通过持续推行员工股权激励计划,有效提升团队的凝聚力和稳定性,为未来战略目标的持续推进奠定坚实基础,报告期内累计产生 2,629.51 万元股份支付费用。受此影响,公司报告期内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,030.37 万元,同比下降 17.41%,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,462.68 万元,同比下降 37.48%;若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,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可达 4,265.45 万元,同比增长 73.51%,公司经营持续向好。

二、2024年度董事会运作情况

(一) 董事会会议情况

2024年度,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6次会议,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的具体情况如下:

行, 可, 子, 一,						
序 号	会议届次	召开时间	会议议案			
1	第二届董事会第 九次会议	2024 年 2月 5 日	1、《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			
2	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	2024年4 月24日	1、《关于<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<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 3、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 4、《关于<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 5、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 6、《关于<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 7、《关于<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 8、《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 9、《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对的议案》 10、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 11、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》 12、《关于结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 12、《关于结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 13、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 14、《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、修订<公司章程>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》 15、《关于<2023 年度环境、社会与公司治理(ESG)报告>的议案》 16、《关于<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			
3	第二届董事会第 十一次会议	2024年8 月27日	1、《关于<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<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>的议案》 3、《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 议案》 4、《关于调整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 事项的议案》 5、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			
4	第二届董事会第 十二次会议	2024年 10月25 日	1、《关于<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			

5		第二届董事会第	2024年	1、《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及项目
)	十三次会议	12月4日	延期的议案》
6	6	第二届董事会第 十四次会议	2024 年 12 月 23 日	1、《关于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(二) 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

报告期内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。会议的召开、表决及信息披露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。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宗旨,严格认真行使股东大会授予的权力,全面贯彻执行公司股东大会的相关决议。

(三)独立董事工作情况

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制度的规定和要求,在2024年度工作中诚实、勤勉、独立地履行职责,积极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会议,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,促进公司董事会决策及决策程序的科学化,推进公司内控制度建设,维护公司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,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作用。

(四)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

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。 报告期内,各委员会依照《公司章程》及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责和议事规则, 认真、尽职地开展工作,对公司有关重大事项进行审议,为公司科学决策发挥了 积极的作用。本年度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,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,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4 次会议,提名委员会未召开会议。

(五)公司信息披露情况

报告期内,公司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有关规则规定的披露时限及时 报送并在指定报刊、网站披露相关文件。公司已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 及时,能客观地反映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 漏。

(六)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

报告期内,公司通过邮箱、投资者热线、深交所互动易、业绩说明会等多渠

道多形式与投资者进行良性互动,加强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与交流,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经营情况的了解,从而更好地维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(七)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

报告期内,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要求,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,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,规范公司运作,加强信息披露工作,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,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平。

三、2025年董事会工作重点

2025 年,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,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推进公司发展战略,科学高效决策,推动公司各项经营指标健康持续的增长,实现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最大化。董事会将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,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,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地披露公司相关信息;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,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互动交流,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,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、稳定的良好关系;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,健全公司规章制度,不断加强董事履职能力培训,提高公司决策的科学性、高效性,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,不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,保障公司健康、稳定、可持续发展。

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